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49

##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航天时代飞鸿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管机关核准名称为准，下称“飞鸿测试公司”）

● 投资金额：飞鸿测试公司注册资本为 17,800 万元，其中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航天时代飞鸿技术有限公司（下称“航天飞鸿公司”）以现金出资 9,800 万元，持股 55.06%；包头市达茂联合旗财政局（达茂联合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以实物资产出资 8,000 万元，持股 44.94%。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存在重大风险。

#### 一、对外投资情况

1、为进一步推动无人智能系统试验训练能力建设，落实无人系统体系化发展要求，航天飞鸿公司拟与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共同投资设立飞鸿测试公司，其中航天飞鸿公司以现金出资 9,800 万元，持股 55.06%；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以实物资产出资 8,000 万元，持股 44.94%。目前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正在开展拟出资实物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且尚需地方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单位备案通过。

2、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航天时代飞鸿测试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 1、航天飞鸿公司

航天飞鸿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法定代表人为陈建国，公司注册资本为 47,810.0149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延庆区中关村延庆园东环路 2 号楼 149 室。专业从事无人机系统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并致力于先进无人机技术研发及以无人系统为载体的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应用服务。

### 2、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

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是达茂旗人民政府负责全旗财政收支的重要职能部门，承担着财政收支、社会保障、国有资产管理、会计管理、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等职能。

## 三、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1. 公司名称：航天时代飞鸿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 公司注册资本：17,800 万元，其中航天飞鸿公司以现金出资 9,800 万元，持股 55.06%；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以实物资产出资 8,000 万元，持股 44.94%。航天飞鸿公司和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将在各自有权机关批准投资协议生效后三个月内完成出资。

3、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百灵庙镇忽吉图嘎查百灵通航机场院内。

4、经营范围：（1）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认证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航空运营支持服务；紧急救援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专用设备修理。（2）通用航空服务；民用机场运营；飞行训练；认证服务；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民用航空维修人员培训；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3）仪器仪表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维修服务；材料试验检测；传感检测与控制系统、动态信号分析系统、振动测试与控制系统、环境检测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4）体育竞赛组织（不得涉及许可经营项目）；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体育中介代理服务；大型活动组

织服务。

5、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飞鸿测试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建立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设立公司董事会，不设监事会，设1名监事。公司运行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6、公司业务发展模式：飞鸿测试公司是无人智能系统研练基地建设、运营主体，主要商业模式是向特定客户以及社会公众提供无人智能系统研练、试验鉴定、培训、维修保障以及其他衍生业务等服务。

####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设立飞鸿测试公司能有效补足航天飞鸿公司无人智能系统培训能力严重不足的短板，有利于向用户提供全周期的保障解决方案，建立完善的无人智能售后服务体系，符合公司发展无人系统产业的战略方向。

####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航天飞鸿公司本次与达茂旗财政局（国资委）共同投资设立飞鸿测试公司，有利于调动和协调当地资源，航天飞鸿公司此前已在达茂百灵通航机场开展无人机研练、试飞等工作，本次投资不存在重大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3日

#### ● 报备文件

- （一）对外投资合作意向书
- （二）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决议